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
承辦人：游俊祺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726
傳真：(02)29668144
電子信箱：AF0300@ntpc.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施字第110101937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因應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即日起自疫情解除前取消本市建築工程使用執照及臨時建築使用許可等派員會勘作業，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遵辦。

說明：

- 一、為因應疫情及避免群聚傳染，考量近期疫情變化，本局自即日起暫緩建築工程派員會勘作業，其現場會勘改以竣工光碟檔案辦理，應依下列規定事項辦理：
 - (一)光碟片封面由起、監、承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與工地主任簽名。
 - (二)各項檢查項目為一個攝影檔案為原則，檔名依其攝影檢查項目標示，其相關攝影項目及方式，詳如附件所示。
- 二、倘相關協會、公會及各監造建築師、承造人及其專任工程人員、工地主任對前開執行內容方式如有疑義，請逕向本局施工科或案件所屬承辦人洽詢。
- 三、本局後續將視疫情發展情形機動調整執行方式，尚請密切配合辦理。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脊髓損傷者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殘障福利服務協會、台灣無障礙旅遊發展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身心障礙射擊協會、社團法人臺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社團法人中華勵本志身心障礙者技藝創業協會、新北市炬光協會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